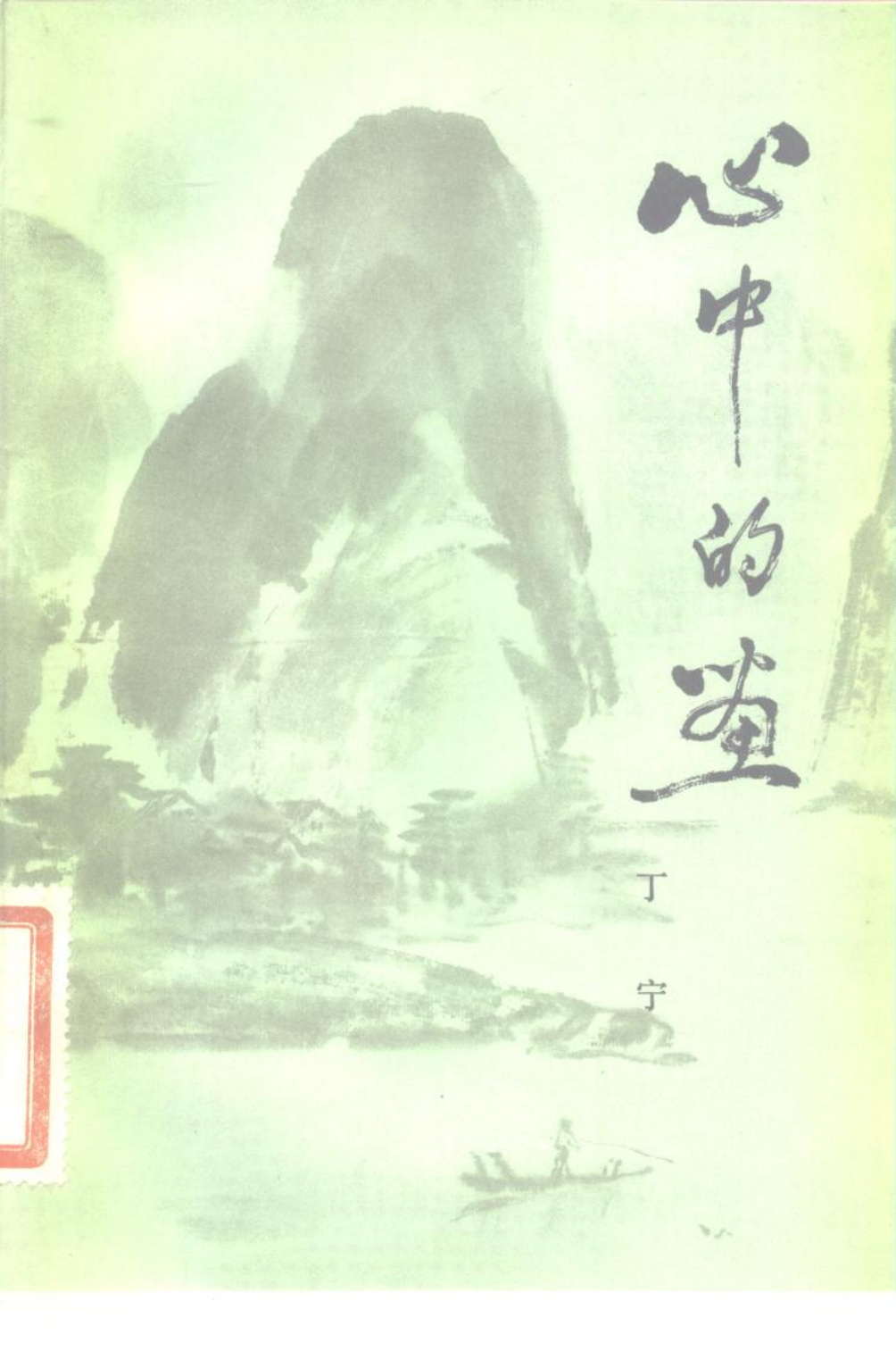




心中的画

丁

宁

心中的画

丁
宁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
一 九 八 四 年 · 北



责任编辑：丛培香

心中的画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朝内大街16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

字数135,000 开本 787×1092 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 $7\frac{1}{8}$ 插页2

1984年3月北京第1版 1984年3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 00,001—18,300

书号10019·3622

定价 0.63 元

目 录

心中的画	1
华 年	9
滨州书情	17
霜 叶	30
柿 红	37
涓涓细流	46
鹅 鹅 赞	51
当我想起柳青	57
逝去的歌	64
历史的裁判	75
天山之子	84
昆仑红雨	118
八月天山雪	132
太阳河	138
湖光何灿烂	147
天涯乡音	158

胶林叶香	165
欢笑的牡丹之乡	172
喀尔巴阡山的石竹花	179
普拉霍瓦河谷醉了	188
我的心留在雅西	196
魏什勒老师	208
愧 疚	215
散文与我	222

心中的画

看看好画，着实是一种享受，但好画终究不是时时可以看到。我有时想，自己心中也藏着许多画，常常打开看看，也很有意思。自然，有些画，因年代久远，或笔墨平淡，已模糊不清，有一些，却仍然保持着原来的色彩，甚至因岁月的磨洗，而更加光艳了。

有一天，我又去展室看画，有一幅似曾相识，在哪儿见过？我刚瞧了一眼，就被吸引住了。这是幅油画，作者的名字很生，但可以看出，他擅长于画农村风景。画的题名叫《雪》，很难说画得有多么好，也难以捉摸作者意图表现的时代。我细细辨认，终于恍然大悟，原来它很象我心中的一幅画：一个荒凉的小村庄，几户人家，疏疏点点，象零落的晨星。低矮的小屋，戴着薄薄的雪帽。村头上，站立着几株老榆树，瑟瑟发抖，光秃的残枝，连一只寒鸦都不肯栖息。靠村边，有一个更矮小的泥屋，就象童话《白雪公主》中那些小矮人住的房子。它的前面，是一盘露天石碾，年深日久，碾盘上堆着厚厚的沙土和积雪，显得臃肿而孤独。村庄的远处，围着一圈光带，那是一条河，河上结了薄冰，冰层下，流水的低吟细语，也隐约可闻。

我久久注视这画，心中的画卷，也徐徐展开了……

是个小屋还是个小船？是飘摇在风雪中还是搏斗在惊涛骇浪里？渐渐地，变幻莫测的迷雾消散了，我看出，它是个小屋。四壁是黄色的，想必是个金子的小屋。只是光线有点暗淡，那边有个小窗，那叫什么窗？只是个小孔眼儿，一束微弱的光亮，就是从那小孔眼里挤进来的，然后扩散着，转动着，一圈一圈，有金色的，银色的，还有红的，紫的。有时，还喷射出几颗火星儿，转动快了，小屋也跟着晃动。唉，我的头好晕啊！

原来，我就睡在这个小屋。我觉得世界上再也找不到这么安全和舒适的地方。身底下铺得这么厚，说不定是一百层的棉絮，轻柔地象浮在云朵上。用手触摸一下，纷纷乱乱，还有根小针，闹着玩儿似地扎了我一下。四周散发着一阵一阵山野的、清新的气味，很象苦艾和薄荷，还有一种不知名的香草的混合气味，好闻极了。夜里，在那荒野，也曾闻到这种气息，也许是我把它们带进这小屋，也许是它们把我飘送到这里？

我的眼皮为什么这么重？用劲睁开一点点，忽然看见对面有排铺板，上面也铺着纷纷乱乱的东西，有银灰色的，紫红色的，深黄的，浅黄的，很可能是一种美丽的大鸟的羽毛。有个农妇坐在上面，她好象我妈妈那样的年纪，脸色十分憔悴，还泛着柔和的青光，很象有一次我在小镇的教堂里看到的圣母像。她身子微微倾斜，头发向后拢着，也象我妈

那样子。假若她就是我妈，那就好了。我离开妈妈已经一年多了，当初，我偷偷跑出来，不知她是怎样地伤心，更何况今天过年，她一定在家等着我。没有错，今天正是大年初一，夜里在荒野中，大个儿说的。他先问：“知不知道天亮是什么日子？”我说不知道。大个儿乐了，说：“连过年都忘了！”我一听，就悄悄哭了。后来一边走着，一边还做了梦，梦见我回家了，妈给我端来热气腾腾的饺子，院子里灯火通明，街上响着噼噼啪啪的鞭炮声。正高兴着，大个儿喊：“枪声！”我一下子惊醒了，于是我们撒腿跑了起来。……

铺板上那个大娘，为什么老瞧着我？真怪，那眼神也象我妈。她一瞧我，我心里就觉得温暖。她穿的那件衣服，怎么那么多补丁？我疑心就是故事里说的那个贫妇穿的“百家衣”——贫妇在寒冷的冬天，没有衣服遮身，便向百家讨来一百块小布片，联成了一件衣服，穿在身上，忽然变得五彩缤纷，从衣服中还散落出金子，银子。她究竟是谁？我听见有人柔声叫她“娘”，我明白了，她就是这座金子小屋的主人。

这时，她轻轻喊了一声“妞儿”，接着一个大姐出现在我面前，她不言不语，朝我跪了下来，手里还端着一个发亮的碗儿——那不会是泥的，或许也是金子的。她一只手臂把我的头抬起来，另一只手就把那碗凑在我嘴边。这是什么？我惊疑地推开。只听大娘说：“喝下吧，喝下病就好了。”

我病了么？这一切都是在梦中吧？但细细回想，我确是病了。只记不清什么时候病的，过河之前还是过河之后？我记起半夜时分过的铁路，那时还很好。靠近铁道，我们都

隐蔽在暗处，敌人的炮楼和巡逻兵，鬼影憧憧，看得很清楚。这时，一列火车轰隆隆飞驰而过，象一头喷着毒焰的凶龙，我们的队伍就一字长蛇地穿过铁道下面的桥洞。刚过去了，忽然枪声大作，我们就飞也似地向前跑。跑着，跑着，队伍乱了，我落下来了，越落越远，再也赶不上队伍。后来——枪声追赶着我，不知怎的，跑到一片荒野，荒野上乱蓬蓬的衰草，老缠住我的脚，每走几步，就栽一个跟头。抬头一看，天空正飘着清雪，星辰也隐去了，天地都是白惨惨的，分不清东南西北，我迷路了，这可怎么办啊！我一面哭，一面东张西望，正在这个时候，前面忽地闪出一个人，一看，是我们的联络员大个儿，他简直象从天上掉下来，我高兴得真想放声大哭。大个儿说，这里离敌人的据点不远，必须加快脚步。他把我身上的背包、干粮袋都拿去背在他身上。后来，又不知走了多远，大个儿忽然停住脚步，说：“老天爷挡住了咱们的路！”我跑近一看，光闪闪一大片，啊，河！……

“喝吧。”又是大娘的声音。又一看，大姐还端着碗跪在我面前，那一汪水似的眼睛，温顺得象在恳求我：“喝下吧。”那碗里是粉红色的水，水里有几颗鲜红鲜红的野生豆，还有白嫩的草根儿，看样儿，味道一定鲜美。于是我乖乖地，一仰脖，咕冬咕冬，一饮而尽，甜丝丝，稍带点苦味儿，果然好喝。刚下肚，就觉得五脏六腑热乎乎，还咕噜咕噜响哩！

想必这大姐就是“妞儿”，看样儿，只比我大一点点，顶多也不过十六七，很可能也是来参加我们队伍的，要和我一起到抗日军政大学学习。可为什么不发给她军装？她穿的

什么呀，那么单薄，竟也是“百家衣”！她那端着碗的手，又红又紫，上面还有许多血斑！

大姐给我喝完水，又扶我躺下，我忽然发现我身上缠着一块破烂的东西，细看，是半条灰毯，也是补钉摞着补钉。我的棉军装呢？我惊叫：“谁脱去了我的军装？”大姐又俯下身来，用紫红色的手，向小屋的一角指了指，那儿雾气缭绕，我看到我的军装，象一只展翅欲飞的大鸟，正罩在一个木架上，下面是一个喷着火星儿的瓦盆。

“正烤着哩。”还是大娘的声音。为什么烤呢？它不是变成铠甲了么？哦，我又想起那条河了！它挡着我们，没有桥，也没有船。当我们发现它结了冰，我和大个儿高兴得立刻手拉手地跨到了冰上，我们开心地向前滑着，冰层带着弹性，颤悠颤悠，还嘎吱嘎吱叫。正滑着，扑通！我跌倒了，大个儿拉我，我还没站起来，就听咔嚓一声，天哪！冰裂开了，我们都落水了！那水一直漫过我的脖子，碎冰块刀子似的……。后来，那惨状记不得那么多了，只记得过了河，棉军装变成了钢铁的铠甲，身上至少也有一千斤重。——我记起来了，就在这时，我的头有点晕，眼前还冒着火星儿。大个儿说，我病了，他就背起了我。……

可是怎么到了这金子的小屋？我只记得大个儿背着我，走着，走着，我瞧见前面有一队人，其中一个，手里还拿着枪，正对准我们。“有敌人！”我喊了一声。大个儿说我在说胡话。过了一会，那些人已站在我们面前，原来都变成了老榆树，有一株象一个可怜的老人，向我们伸出枯柴似的

手。再后来，我只听大个儿说，到了！大约是到了一个村庄，但是我没有听见狗叫，连一只夜游的小鸟都没有。

大个儿走的时候，我还记得，他说过，天快亮了，要我在
这儿住下，他要赶到前面去和部队取上联系，等明天黄昏的
时候再来接我。

为什么大个儿还不来呢？小窗上的光更明朗了，那些
彩色的圈圈，又变成深红的、桔黄的线条，闪闪烁烁地撒下
来，四壁也生出了光亮。这不是黄昏，到底是什么时候了？
大娘正在瞧着我笑哩，她的眼光更加柔和了。哎哟！我的
脚痛啊！我又掉在刺骨的冰河里。我挣扎着抬起身来，并
没有看到河，只看见大姐，是她把我的双脚放在瓦盆里，瓦
盆里也是粉红色的水。

我听到大姐又喊了一声“妞儿”，大姐又应声过来了，手
中还是端着那个发亮的碗，又朝我跪下了，但碗里不是粉红
色的水，那是什么？只听大姐说，天已下晌了，该吃点东西，
今儿过年，妞儿包了饺子。我再看那碗，里面确是盛着饺
子，可是这饺子为什么是黑黄的颜色？难道也是金子的吗？
大姐水汪汪的眼睛，又在恳求我，我忽然哭了，我怎能辜负
她们的心意！可是我的肚子，好象被什么东西塞得满满的，
一点都吃不进啊。只听大姐叹息了一声，还说：“要是有点
白面，……”我多么对不起她们！

之后，大姐又给我喝了粉红色的水，我又昏昏地睡去。
不知什么时候，我睁眼一看，小窗的光灰暗了，四壁也灰暗
了，大姐、大姐的脸也都变得灰暗了。我断定黄昏已经来

临，大个儿也该来了。我翻身起来，说也怪，头脑觉得清醒，身子也轻松了。大姐又跪在我面前，帮我穿上棉军装。那军装热烘烘的，别提有多么暖和了。

穿好衣服，大姐又端来发亮的碗，啊，又是那碗饺子！我看着大娘那憔悴的脸，看着大姐那红肿的手，我怎忍心吃下啊！

小窗的光，又变成深灰色，整个小屋落在阴影里。我听得得的马蹄声，大个儿终于来接我了。我舍不得慈母心肠的大娘啊，我更不忍心离开天使般的大姐啊！仓促间，我跑到大娘的身边，去恳求她：“大娘啊，你叫大姐也参加我们的革命队伍吧！”可是大娘摇摇头，说，姐儿已经许了人，喜期也临近了。还说，这个家，只有她们母女俩。大娘又指了指那破烂的被角，啊，她的腿——她的下肢瘫痪了！啊，命运对这可怜的母女是多么的残酷！我哭了，她们也哭了，金子的小屋，也在哀哀地哭泣。……

终于赶上了部队，我的同伴们都高兴地对我笑。你笑，她笑，简直笑得发了狂。她们诡秘地扯扯我的衣领，又指指我的脖子，然后把我紧紧围住，强行解开我军装的扣子，敞开了衣襟。呀，红光耀眼，我竟穿了一件崭新的红布衫！我正发呆，大个儿进来了，还给了我的书包，又递过来一件洗得干干净净、还没有晾干的白衬衣，这才是我的衬衣呀！可是怎么会……？

“新娘子！新娘子！”姑娘们的嬉笑，激动着我的心。这确是一件真正的嫁衣，但是，真正的新娘却没穿上啊！

一个人的一生，有多少遗憾！我最大的遗憾，是没有再找到那个不知名的小村落和那一对善良的母女。如今，只有把描在心中的这幅画，常常翻开，这画的最后几笔，是那样的明晰：

当我走出小屋的时候，冬日的黄昏，已降落在灰白的原野。雪停了，风儿不大，但寒气袭人。西边的天空，从浓密的云层，散出几片玫瑰色的彩霞，单薄而清丽，东方有一颗星星，时隐时现。原野上数间泥屋，有淡淡的暮霭，在它上面轻轻地浮动。我上了马，马蹄踏着残雪覆盖的荒草，发出沉闷的呻吟。苦艾和薄荷的气味，又向我扑来。忽然，一只野鸭，从草丛中惊起，掠过我的头顶，落在远处的河面。那榆树老人，又伸出手臂，向我表示惜别。马奔跑了几步，我勒住缰绳，回首寻找那金子的小屋，它已经模糊了，但在屋前的石碾上，却高高站立着一座最动人的少女的雕像！

一九八一年一月

华 年

狗剩子刚刚十五岁，就已经是共产党员了。我和他是一起入党的。入党仪式我还记得很清楚，就在我们住的山洞里举行。洞里装饰着苍翠的松枝，带绿叶的蒲公英，还有香气浓郁的野菊花。最醒目的，是挂在当中的那一面鲜红的党旗。在那样的艰苦环境，原是不备党旗的，是狗剩子设法弄来的。他自小在家里见过他爸爸珍藏的党旗，后来爸爸牺牲了，党旗就盖在爸爸身上。狗剩子连夜下山，托老乡买了一块红布，大家又用黄纸剪了镰刀锤子，贴在上面。我和狗剩子就在这面庄严的党旗下面，举着右手宣誓的。当誓词读到“为共产主义奋斗到底”的时候，我们的声音特别响亮。仪式举行完毕，狗剩子就拉着我跑到树林里，兴奋地说：“你猜，在宣誓的时候，我看到了什么？”

我们坐在绿茸茸的草地上，那地方的景致很美。四周是树木，马尾松响着轻微的涛声，弯曲的老槐，上面有鸟儿做的精致的小窝，小鸟不时探出头来窥视我们；还有满山遍野的山枣树丛，结着一串一串透红的小枣儿。不远处，还有一条奔流的小溪，溪水清冽而甜凉，一路撞击着小石子，叮叮咚咚，十分悦耳。草地上，有许多松菌，斑斓多姿，有灰褐

色的，象半个小圆球，有粉红色的，象一柄好看的小阳伞。

“我看到党旗忽然飞了起来，把我们大家也带着飞了起来，前面一片红光，无数红旗，……我差点喊了出来：胜利啦——！”狗剩子沉浸在自己的幻觉中。我闭上眼睛，也好像看到一片光亮，无数红旗。那旗子象红色的海浪，哗哗翻卷。

我们毕竟都是孩子，多么渴望胜利！可是那时，狗剩子虽然年龄比我小，我却总觉得他比我大。一年以前，他进入深山，已经是参加革命三年多的“老战士”了。那时候，他就读了很多书，毛主席和斯大林的著作，已经读过好几本，还看过季米特洛夫的书。我那时，虽然也知道季米特洛夫，却从未读过他的书。所以，从一开始，我就很佩服狗剩子。只是他的名字，我们听了觉得很可笑。他刚来的那天，是黎明时分，披着一身露水，眼睛又大又亮，光着脚丫，两只抹着烂泥的纳底鞋，拴在一起，背在肩头上，雄赳赳，很是神气。不等别人问，就自报姓名：“我叫狗剩子！”“狗剩子”，这意思就是连狗都不稀罕吃，想必是个难对付的。

“你为什么没有个大名？”队长揶揄地问。

“叫狗剩子也一样干革命！”

狗剩子响铮铮地回答，一面把那两只大湿鞋从肩膀上往下一抡，“啪”地丢在地上，一下子就把大家镇住了。

过了好久，狗剩子才告诉我，他自小死了娘，奶奶最宝贝他，唯恐狗把他吃掉，就起了这名字。奶奶临死的时候，闭着眼睛还呼唤“狗剩子”。

我当时虽然佩服狗剩子，但也发现他有点任性，有点犟脾气。他来的当天，队长分配他暂时住在女同志的山洞，因为男同志的山洞小，又来了客，女同志只两个人，那一位是大姐姐。可是狗剩子死也不服从，理由是：“男人干吗和女人住一起！”他气鼓鼓地跑到树林，弄了两筐草，铺在男同志的洞门口，身子一倒，堵着门就睡下了。我提醒他，夜里常有狼来，他哼了一声说：“你要知道，我是男同志！”

“男同志干吗耳朵上还扎个眼？”狗剩子一来，我就发现他左耳唇上有个小孔。无疑，小时候戴过耳环。这并不奇怪，当地老乡的男孩子，也有不少戴耳环的，那多半是独生子，戴着耳环，表示圈住了，阎王捉不走，可以长命百岁。没想到，我一提耳眼儿，狗剩子的脸刷地红了，立刻走了出去。后来，谁问他，谁就碰钉子，再后来，连看他的耳朵也得忌讳，一不小心瞅了瞅他那小小的禁区，他就警觉起来，质问道：“有什么好看的？”唉，为了他这耳朵眼儿，还闹了一场小风波。

狗剩子担任联络工作，任务很机密。他和我们的工作方法不一样，我们夜里下山工作，他是白天活动。他穿着对襟破小褂，背着草筐，扮作庄户孩子，四处奔跑。那时，敌人常出来包围村庄，进行搜索，许多同志被捉了去，惨遭杀害。狗剩子一回来晚了，大家就提心吊胆。有一天，队长忽然心生一计，不知从哪儿弄来个大耳环，叫狗剩子戴在耳朵上，狗剩子一听，立即火冒三丈，叫嚷：“这是老封建！”队长说服他，这是为了安全，也是为了革命。狗剩子却反驳说：“革命

就是反对老封建!”为这事,他还哭了一鼻子。

有一天,大清早,我忽然听到树林里传来陌生的鸟鸣,很好听。那片树林,各种鸟儿聚居,它们成了我们的亲密邻居。有披着华丽羽毛的野鸡,着灰蓝色礼服的斑鸠;有脖子上围着宽阔白色围巾的山老鸦,笃笃敲着树干的啄木鸟;还有躲在浓荫之中的猫头鹰,闭着绿莹莹的猫眼冥思苦想……。鸟儿的大家族中,有出众的歌手,可以常常听到动人的独唱、热闹的混声合唱。那么这新的歌手来自哪里?我循声跑进树林,仰头寻觅枝叶间,并无一只新来的鸟。一转身,发现狗剩子坐在溪边,身旁放着一本破烂的书,眺望着远山,正在学着鸟叫。我跑了过去,惊奇地赞扬他口技的高超。

“这算什么,我还会很多呢,百灵鸟、小山雀、黄点儿,……都会。”原来,狗剩子以前工作的地方,也在深山密林,那边的鸟儿更多,所以他最熟悉鸟儿。

我拿起他身旁那本书一看,原来是《毁灭》,我也刚读完这本小说。狗剩子瞅瞅我说:“我喜欢莱奋生,他是真正的革命者。可他从来也没有命令他的队员戴耳环!”

我差一点笑出声来。莱奋生和耳环,风马牛不相及。“莱奋生他们都是外国人,……”

狗剩子立即打断我:“革命者还分什么外国和中国,要是莱奋生和他一百多个队员,都戴上大耳环,也挽救不了毁灭的命运!莱奋生懂得,革命就是要准备牺牲。”

唉,这个狗剩子,真固执!不过,后来谁也不再提耳环